博士研究生导师科研资助津贴发放情况

承诺书

研究生院：

本人为公共管理学院公共管理专业（专业代码120400）2019级申请审核制录取的博士研究生张三（学号19\*\*\*\*\*\*\*\*\*，身份证号\*\*\*\*）,导师为李四教授，第二导师（或实际导师）为 教授。

本人的导师科研津贴分别已于2019年10 月 15 日及2020年9月 日转入学校指定专项经费卡（博导科研资助专项经费（A2040032601）），合计转入 8 万元。截止2020年10月，实际已从该经费卡领取导师科研资助津贴 2.2万元。本人领取津贴的银行卡号为\*\*\*\*\*，开户行\*\*\*。

其他补充说明内容。

**本人承诺，所填写情况属实，如填报不实信息导致发放失误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。**

承诺人：

导师签名：

\*\*\*\*\*学院

2020年10月 日

承诺是填写说明：

1. 刷黄部分根据本人的情况填写，不存在内容可删减；
2. 未从专项经费卡支出导师津贴，但从其他渠道导师已发放津贴的也可在本承诺书中写明；
3. 其他需要注明的情况可增补说明；
4. 承诺书需签字笔签名；
5. 本说明在提交时可删除。